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11 年9月20日召开。本次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,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 料已于2011年9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, 实到监事 5 人,会议由王世基监事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 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与会监事经认真讨论,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,形成监事会决议如下:

审议通过《关于以委托贷款方式向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借用资金的议案》。 表决结果: 赞成5票, 弃权0票, 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9月20日

